

灵川县

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灵发改字〔2021〕63号

灵川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灵川县东环路（灵青东路至新三中段）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灵川县甘棠江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灵川县东环路（新三中至灵青东路段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更名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灵川县东环路（灵青东路至新三中段）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450323-48-01-052613。
- 三、项目业主：灵川县甘棠江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。
- 四、建设地址：灵川县灵川镇。
- 五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道路总长 890 米，红线宽度 40 米，道路设计时速为 40 千米每小时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，

双向六车道。主要建设路基工程、土方回填工程、路面工程、管线工程、绿化亮化工程、交通工程。

六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估算 4770.8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筹措资金。

请据此批复办理有关手续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后，按程序报我局审批，原批复灵发改字〔2021〕6号不再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灵川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3月16日印发
